（二）外商投资企业（机构）实际投资统计表

表 号： 外资统基 2 表

制定机关： 商务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XXXXXX

单位详细名称： XXXXXXXX

20 年 月

批准机关： 批准文号： 有效期至：

国家统计局

国统制〔2022〕64 号 2025 年12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资者名称 | 币 种 | 实际投资金额（万原币） | 折美元金额（万美元） | 折人 民币 金额 （万 元人 民币） | 出资方式(按商务部系统出资方式） | 到账日期 | 资金 来源（外方境外出资、外方境内出资） | 验资日期 | 验资 机构 | 验资报告编号 | 出资 证明 签发 日期 | 出 资 证 明 编 号 |
| 甲 | 乙 | 1 | 2 | 3 | 丙 | 丁 | 戊 | 己 | 庚 | 辛 | 壬 | 癸 |
| 合计 |  | 填写FDI上的金额 |  |  |  |  |  |  |  |  |  | — |
| （填写公司名称） | 美元 | 填写FDI上的金额 | 可不填 | 可不填 | 参照FDI上的“出资形式”填写境外现汇或者境内现汇 | XX年XX月XX日 | 参照FDI上的“出资形式”填写 | 可不填 | 可不填 | 可不填 | XX年XX月XX日 | 填FDI上的编号 |
| （填写公司名称） | 美元 | 填写FDI上的金额 | 可不填 | 可不填 | 参照FDI上的“出资形式”填写境外现汇或者境内现汇 | XX年XX月XX日 | 参照FDI上的“出资形式”填写 | 可不填 | 可不填 | 可不填 | XX年XX月XX日 | 填FDI上的编号 |

单位负责人：（需手写签名） 统计负责人：（需手写签名） 填表人： （需手写签名）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

一、制表目的：反映境外投资者和投资类企业投资者（包括外商投资的投资性公司、创业投资企业、 以投资为主要业务的合伙企业，下同）对外商投资企业（机构）实际出资情况。

二、填报单位：由外商投资企业（机构）填报。

三、报告时间及方法：以外商投资企业（机构）向投资者签发的出资证明书、验资报告等材料为主要 统计依据，按统计依据注明的时间进行统计。外商投资企业（机构）报送至所在地商务主管部门，由地方 各级商务主管部门逐级审核上报，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审核无误后于月后7日内以电子数据方式报商务部。

四、按验资报告、出资证明书或其他填报依据中载明的实际币种及其金额填写每个境外投资者和投资 类企业投资者的实际投资金额，系统将根据当期汇率自动折算为人民币数和美元数，并汇总得出“境外投资 者合计”和“投资类企业合计”行数据。